

第三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

资格证明文件目录

序号	证明材料名称	提供形式	备注	必须提交
1	营业执照	电子文档	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企业或组织合法经营权的凭证（如：营业执照、登记证书、执业许可证等）	是
2	资质证书	电子文档	投标人须具有省级及以上主管部门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	是
3	声明函	电子文档	详见第十章附件	是
4	承诺函	电子文档	不存在与参与本项目的其他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承诺书	是
5	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	电子文档	详见第十章附件	是
6	公司章程	电子文档	最新的企业章程	是

资格证明文件备注：

开标时，必须提交的证明材料未提交或提交不全的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。

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应当真实、有效、完整，字迹、印章要清晰。